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铁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哈铁科技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8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0,000股，并于2022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48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97,151,89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2,848,105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哈铁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涉及股东一名，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裕投资”）。证裕投资于哈铁科技上市时点持有的公司首发限售股数量为4,418,2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205%。证裕投资持有的哈铁科技限售股限售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共计4,418,262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10月14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哈铁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证裕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作出的承诺如下：

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4,418,26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9205%，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14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证裕投资	4,418,262	0.9205%	4,418,262	0
合计		4,418,262	0.9205%	4,418,262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战略配售股	4,418,262	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合计		4,418,262	-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哈铁科技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做出的承诺或安排。哈铁科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哈铁科技关于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哈铁科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赵 鑫



陈圳寅

